**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宁市2013—2014年度推进低碳生活方式实施方案的通知**

遂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遂宁市2013—2014年度推进低碳生活方式实施方案的通知  
（2013年7月）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部门：  
　　《遂宁市2013—2014年度推进低碳生活方式实施方案》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结合部门职责，深入贯彻落实。

遂宁市2013—2014年度推进低碳生活方式实施方案

　　为鼓励低碳生活，营造低碳环境，提高人民幸福指数，现就推进低碳生活方式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人与自然协调发展为目标，以鼓励节约资源、减少污染、低碳消费、保护自然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为特征，动员全市城乡居民积极参与低碳生活行动，努力使遂宁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建设低碳宜居宜业城市。

**二、**工作任务  
　　（一）深化低碳办公  
　　1．强化节能目标和能耗统计。分解下达年度公共机构节能目标任务，将节能工作纳入目标考核，公共机构水、电、气、油用量比上年度各下降4%。安装能耗统计软件，建立台帐和节能机构名录库，按时报送能耗统计数据，年终完成全年数据分析报告。〔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加强节能管理。鼓励少乘坐电梯，完成电梯节能改造； 杜绝“长明灯”，完成节能灯改造；严格执行空调节能控温标准，冬季室内不高于20?C，夏季不低于26?C；进一步加快无纸化办公进程，有效降低办公用品费用。〔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3．落实节能措施。各部门开展节能主题活动1次以上，每季度报送节能简报和节能动态信息。各县（区）实施1个以上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建设低碳社区  
　　1．减少建筑能耗。充分利用建筑物物理性能，鼓励采用太阳能、风能装置，增强自然采光、隔热、通风；结合《遂宁市绿色建筑实施方案》，对已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对新建建筑严格按照节能标准设计修建；采用节能环保建筑材料，推行绿色低碳家装。〔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住建局〕  
　　2．优化社区生态环境。水环境质量、空气环境质量、噪声环境质量达到功能区标准，区域内生态系统功能和结构基本完善。增大绿化面积，鼓励居民利用生活阳台、屋顶花园等养花种草，各县区集中开展植树活动1次以上，2014年，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9.1平方米，其中船山区10平方米，安居区3.1平方米，射洪县9平方米，蓬溪县9.4平方米，大英县6平方米。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2%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环保局、市住建局〕  
　　3．倡导居民参与。充分发动和依靠社区党组织作用，鼓励基层党员和自愿者作为低碳生活义务宣传员。加强社区干部和小区物业管理人员低碳知识培训；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广告媒体，开展经常性的节能宣传，指导居民学习低碳生活技巧；编印低碳生活手册，悬挂张贴绿色低碳标语和海报，制作低碳生活漫画墙和宣传展板，培养市民低碳生活意识；举办低碳生活文艺节目巡回演出，组织低碳生活知识有奖问答和“环保小卫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使低碳生活方式深入人心。〔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委宣传部、市文广局、遂宁电视台、遂宁日报社〕  
　　4．创建低碳社区。各级政府积极支持低碳社区创建工作，以创建形式推进低碳生活方式的开展，各县（区）财政对创建成功的社区给予不低于1万元的工作经费。2014年，全市创建低碳社区18个，其中船山区5个、安居区2个、射洪县3个、蓬溪县2个、大英县3个、开发区2个、河东新区1个。参照国家有关低碳社区标准，制定《建设低碳社区年度实施意见》，列入年度工作目标，进行检查考核。〔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直园区管委会〕  
　　（三）推进低碳出行  
　　1．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增加公交线路，市城区新增公交线路3条，各县（区）城区新增公交线路1条，确保城区居民200米内可乘坐公交车。扩大公共自行车配置率，各大型小区配置率达到60%以上，部分公交线路开展高峰期免费乘车试点，提高公共交通出行率，2014年底市城区公共交通出行率达到35%以上、安居区达到18%以上、射洪县达到20%以上、蓬溪县达到15%以上、大英县达到30%以上。〔责任单位：安居区政府、射洪县政府、蓬溪县政府、大英县政府，市交运局、市住建局〕  
　　2．加快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大力开展县（区）乡短途客运公交化改造，2014年底船山区农村客运公交化率达到90%以上、安居区达到92%以上、射洪县达到93%以上、蓬溪县达到81%以上、大英县达到80%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交运局〕  
　　3．加大车用燃料改造力度。加强客运车辆油改气力度，2014年底，运距在50公里内的客车使用CNG或双燃料汽车比例船山区达到95%以上、安居区达到90%以上、射洪县达到98%以上、蓬溪县达到90%以上、大英县达到100%以上。〔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交运局〕  
　　（四）倡导低碳消费  
　　1．提倡低碳包装。采用可降解、易回收再生的包装材料，加大“限塑令”执行力度，尽可能减少使用一次性包装，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引导市民逐步改变生活方式，鼓励减少生活废弃物数量，促进废弃物的分类存放与回收利用。〔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住建局〕  
　　2．实施节能产品行动。鼓励零售企业提高采购节能产品的比重；推进全市大型商场全部使用节能灯和使用低碳无氟变频空调；推动各大商贸流通企业实施“节能产品进商场”、“商品包装简约化”等行动；积极推广使用节能产品。〔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商务局、市发改委〕  
　　3．推行绿色低碳餐饮。采用节能、节水、清洁等技术和设备，市城区全面完成煤柴灶改气工程，划定区域管理并逐步取缔碳烧烤摊位经营，降低碳排放。倡导绿色点餐，鼓励剩菜“打包”。积极打造低碳餐饮企业，到2014年底，全市打造低碳餐饮企业34家，其中船山区10家、安居区5家、射洪县8家、蓬溪县3家、大英县8家。〔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药监局、市旅游局、市住建局、市商务局、市城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政府和市直有关部门要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好本地区、本系统推进低碳生活工作。遂宁市绿色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全面统筹协调推进低碳生活方式工作。〔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二）完善政策措施。各级财政加大投入，确保低碳社区创建、节能产品推广、公共交通优化等工作顺利实施。坚决严格执行国家食品安全等国家标准，制定完善鼓励企业、公民和社会组织实行低碳生活等优惠政策。〔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市绿色经济发展办〕  
　　（三）强化督导考评。遂宁市绿色经济发展办公室要加强对推进低碳生活方式的督促指导。相关执法部门按情形对各类污染浪费行为严肃执法。〔责任单位：市绿色经济发展办公室〕  
　　附件：1．低碳社区参照标准  
　　2．低碳餐饮参照标准  
　　附件1  
　　低碳社区参照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值 |
| 1 | 公交出行率 | ≧30% |
| 2 | 3R材料使用率 | ≧30% |
| 3 | 新建建筑节能达标率 | ≧50% |
| 4 |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率 | ≧5—10% |
| 5 | 节水器具的使用率 | ≧90% |
| 6 | 节电器具的使用率 | ≧90% |
| 7 | 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 | ≦1.7吨/人?年 |
| 8 | 人均绿地面积 | ≧5平方米/人 |
| 9 | 节水、节电、节气率 | ≧3% |

　　说明：1．公交出行率：是指居民通过乘坐公交出行次数占居民通过所有交通工具出行次数的比例。2．3R材料使用率：可重复利用材料、可循环利用材料和再生材料（3R材料）。3．新建建筑节能达标率：是指新建建筑符合国家建筑节能设计规范的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比例。4．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率：是指对不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既有建筑实施节能改造。5．节水器具的使用率：使用节水便器、节水龙头、废水回收装置和恒温混水阀等。6．节电器具的使用率：主要指家庭节能灯、节能电器等节电设备占总电器使用量的比率。7．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根据社区每年能源消耗量计算出二氧化碳排放量，除以常住人口数。8．人均绿地面积：供居民共享的游憩绿地、小游园和组团绿地及其它块状带状绿地等。  
　　附件2  
　　低碳餐饮参照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指 标 名 称 | 指标值 |
| 1 | 任命专人负责，有低碳工作计划，明确环境目标和行动措施，健全有关公共安全、食品安全、节能降耗、环保等规章制度。 | 10 |
| 2 | 引入新型节水设备，采取多种节水措施，加强水资源的回收利用。 | 10 |
| 3 | 积极采用节能新技术。 | 10 |
| 4 | 污水排污、锅炉烟尘排放、废热气排放、厨房大气污染物排放、噪音控制达到国家有关标准。 | 10 |
| 5 | 实行垃圾分类、回收利用和减少垃圾数量等方式进行控制和管理。 | 10 |
| 6 | 餐厅有无烟区，设有无烟标志。 | 5 |
| 7 | 餐厅内有良好的通风系统，无油烟味。 | 5 |
| 8 | 保证出售检疫合格的肉食品，严格蔬菜、果品等原材料的进货渠道，确保食品安全。在大厅显著位置设置外购原料告示牌，标明主要原料的品名、供应商、电话、质检状态、进货时间、保质期、原产地等内容。 | 10 |
| 9 | 积极采用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无公害蔬菜。 | 10 |
| 10 | 不出售国家禁止销售的野生保护动物。 | 10 |
| 11 | 制订低碳服务规范，倡导低碳消费，提供剩余食品打包服务、存酒等服务。 | 5 |
| 12 | 不使用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一次性木制筷子，积极减少使用一次性毛巾。 | 5 |

　　说明：综合得分80分及以上为合格。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169410bb710c3692dc5c23dc36ab9655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169410bb710c3692dc5c23dc36ab9655bdfb.html" \t "_blank)